

高校“双千”计划“微专业” 设置备案表

学 校 名 称： 广东金融学院

微 专 业 名 称： 智能媒体制作与传播

专 业 负 责 人： 梁 冰

联 系 电 话： 13788401287

申 请 时 间： 2025 年 9 月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制

2025 年 4 月

一、微专业基本情况表

微专业名称	智能媒体制作与传播	类型	"新工科+新文科"交叉融合型
面向对象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专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面向学科及专业	面向所有学生所有专业		
总学分	12	课程门数	6
招生名额	20	成班人数	20
开课时间	2025 年 10 月	学 制	1 学期
是否产教融合	是	产教合作单位	广东省文投创工场
微专业介绍			
<p>微专业的社会需求及就业前景分析（500 字左右）</p> <p>社会需求</p> <p>行业规模爆发式增长为专业人才创造了巨大需求。截至 2024 年底，中国网络视听产业规模已突破 1.22 万亿元，相关企业总数达 75.7 万家，仅 2024 年就新增超过 12 万家。短视频创作者账号规模达 16.2 亿，每日短视频上传量突破 1.3 亿条，内容生产的常态化与专业化催生了对智能制作人才的持续需求。</p> <p>生成式人工智能正从“实验工具”加速转向“生产伙伴”，预计到 2026 年，全球高达 90% 的在线内容可能由 AI 生成。行业急需掌握 AI 脚本生成、智能剪辑特效、数据运营等复合技能的人才，人才缺口预计达 400 万。</p> <p>就业前景</p> <p>就业方向多元化，覆盖多个新兴领域</p> <p>内容生产领域：可从事 AI 内容生成师、虚拟偶像运营官等岗位，运用 AI 技术参与非遗 IP 孵化、品牌定制内容创作等。</p> <p>数据运营领域：可担任算法工程师（短视频方向）、用户增长专家，通过数据分析优化内容策略和电商转化模型。</p> <p>文化创意领域：可成为地域 IP 孵化师，将传统文化符号转化为短视频视觉符号，为文博机构打造数字推广内容。</p> <p>商业变现领域：可从事直播电商运营总监、品牌全域营销策划等岗位，深度参与从内容创作到流量转化的全链路。</p> <p>“技术+创意+行业知识”的复合型人才赋能文旅、文博、医疗、教育等多元场景，为智能媒体制作与传播人才提供了广阔的施展空间。</p>			

微专业简介（专业定位、培养目标、培养对象、培养内容、培养方法、评价体系等 800 字左右）

专业定位

本微专业面向数字内容产业智能化转型趋势，聚焦 AIGC 技术与视听传播的深度融合，培养掌握智能媒体制作全流程、具备数据驱动创意能力的交叉复合型人才。专业依托“双千计划”产教融合平台，构建“技术+艺术+传播”三位一体的课程体系，致力于成为培养数字内容创制先锋的摇篮。

培养目标

培养具备以下核心能力的智能媒体人才：

1. 熟练掌握 AI 辅助内容生成工具（文本、图像、音频、视频）
2. 具备数据驱动的创意策划与精准传播能力
3. 掌握智能媒体项目的全流程管理与协同创作能力
4. 具备传统文化数字化传播的创新应用能力
5. 形成良好的数字美学素养与伦理意识

培养对象

面向全校大四本科生及研究生，特别适合：

新闻传播、影视艺术类专业学生提升技术应用能力
计算机、数据科学类专业学生培养创意与传播思维
设计学、人文社科类专业学生掌握智能制作工具
对数字内容创业有浓厚兴趣的跨学科学习者

培养内容

核心课程模块：

1. 智能媒体基础：AIGC 原理与工具链（ChatGPT、Midjourney、Sora 等）
2. 数据驱动创意：用户洞察与内容策略设计
3. 智能视频工坊：AI 辅助编剧、拍摄与剪辑（Runway、Pika 等）
4. 传播效果分析：流量算法与精准分发策略
5. 数字遗产活化：传统文化 IP 的智能传播实践
6. 综合项目实战：校企联合命题创作（文旅推广、品牌数字营销等）

培养方法

采用“三元协同”培养模式：

1. 项目驱动教学：引入企业真实项目（文旅宣传片、品牌内容种草等），分组完成从策划到分发的全流程实践
2. 工作坊制：行业专家驻校指导，开展短视频剧集、虚拟人直播等前沿主题工作坊
3. 平台实战演练：接入抖音、B 站等内容平台后台数据，开展基于真实数据的优化训练
4. 产教协同导师组：校企双导师指导，企业导师参与课程设计、项目指导与成果评价

评价体系

建立多维度的综合评价机制：

1. 过程性评价（40%）：工具熟练度、团队协作、创意提案等环节表现
2. 项目成果评价（40%）：基于项目完成度、技术应用创新性、传播效果数据（播放完成率、互动率等）
3. 产业认证（20%）：鼓励考取行业认证（如短视频运营师、AIGC 应用工程师等）

微专业课程体系建设情况（简要说明课程设置总体思路，并详细列出课程具体情况，500 字左右）

总体思路

课程体系遵循“技术筑基、创意赋能、实战引领”的建构逻辑，采用“基础模块+核心模块+实战模块”的阶梯化设计。聚焦 AIGC 技术应用与短视频传播生态，强调工具链实操与数据思维培养，通过真实项目驱动实现产教深度融合。具体学分、学时数等详见下表。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智能视频创作基础》	34	2	第一学期 2025.9-2026.2
《短视频语言与传播心理学》	34	2	第一学期 2025.9-2026.2
《智能视频制作工坊》	34	2	第一学期 2025.9-2026.2
《数据驱动内容策划》	34	2	第一学期 2025.9-2026.2
《虚拟制片与数字人直播》	34	2	第一学期 2025.9-2026.2
《毕业设计：IP 孵化综合实践》	34	2	第一学期 2025.9-2026.2

微专业建设条件保障（500 字左右）

一、硬件设施保障

专业实验室建设：配备高性能 GPU 工作站（NVIDIA RTX 5000 及以上）、数位屏绘图设备、VR/AR 创作套件，满足 AIGC 内容生成与三维创作需求。实验室配置专业级色彩校准显示器，确保数字艺术作品输出质量。

二、师资团队保障

跨学科教学团队：组建由人工智能专家（负责数据采集）、数字艺术设计师（负责创作模块）、非遗传承人（负责项目模块）构成的“三师型”教学团队。聘请非遗行业领军人物担任客座教授，定期开展非遗大师工作坊。

三、教学资源保障

1. 课程资源库：建设包含教学视频、100+个非遗项目案例、20+种风格非遗模型的数据资源库。

2. 校企合作平台：与广东省文投创工场建立实习基地，共建“AI 非遗艺术创作中心”，引入真实商业项目作为教学案例。

四、质量监控体系

双导师制：为每位学生配备学术导师+非遗传承人导师，全程指导学习与项目实践。建立作品集季度评审制度，由非遗专家联合考评。

五、制度保障

学分互认制度：与第二课堂实践学分置换，建立"微专业-第二课堂学分"的贯通培养通道。

二、微专业教学团队情况

专业 负责 人	姓 名	梁冰			职 称	教授	
	职 务	副院长			电 话	13788401287	
	主要研究 方向	艺术实践与理论研究					
	承担主要 任务与主 讲课程	《地区非遗项目设计》《非遗构成与形式》					
	教学情况	近三年来讲授的主要课程（含课程名称、学分、本人授课学时）（不超过五门） 1. 《融合出版创作（双语）》，2 学分，32 学时 2. 《新媒体产品创意与策划（双语）》，2 学分，32 学时 3. 《媒介与艺术伦理（双语）》，2 学分，32 学时 4. 《市场调查（双语）》，2 学分，32 学时					
团队成员							
序 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所在单位	主要从事专业/ 行业	曾授课程	拟授课程
1	谭永石	48	教授	广东金融学院	艺术实践与理论 研究	《中西经典艺术 赏析》	非遗影像采 集与制作
2	闫雪莹	48	教授	广东金融学院	非遗文化研究	《非遗文化概 论》	非物质文化 遗产概论
3	谷向伟	50	副教 授	广东金融学院	文化创意产业	《文化创意产 业》	非物质文化 遗产概论
4	袁文丽	44	副教 授	广东金融学院	文化创意产业	《文化创意产 业》	非物质文化 遗产概论
5	赖杜方	44	讲师	广东金融学院	新闻传播	《新媒体运营与文 化传播》	非遗影像采 集与制作
6	马楠	37	讲师	广东金融学院	设计学	《数字媒体艺 术》	非遗数字表 现技法
7	姜陈	43	讲师	广东金融学院	设计学	《建筑设计》	非遗数字表 现技法
8	张皓	41	讲师	广东金融学院	交互设计	《人工智能交互 设计》	非遗数字表 现技法
9	宋晶晶	33	讲师	广东金融学院	设计学	《数字媒体艺 术》	非遗数字表 现技法
10	汪威	33	讲师	广东金融学院	设计学	《数字媒体艺 术》	非遗保护与 创意表现

11	李琦	38	讲师	广东金融学院	设计学	《产品设计》	非遗构成与形式
12	陈姗姗	40	总裁	广东省文投创工场	文创导师	《文创产品商业策划》	地区非遗项目设计
13	冯穗钧	47	工艺美术	广州市海珠区民间文艺家协	非遗导师	《非遗项目策划》	地区非遗项目设计

三、微专业负责人承诺

本人自愿担任该微专业负责人，负责统筹推进招生办法和培养方案制定、师资队伍组建、课程与教材建设、教学研究与改革、教学条件优化等工作。

微专业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相关单位意见

开设的“微专业”就业前景明确。本单位具备开设“微专业”必需的办学条件，能够保障微专业设置、建设、招生、运行等工作，同意申请。

牵头单位院长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同意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微专业”设置、建设、招生、运行等工作。同意申请。

共建单位院长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同意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微专业”设置、建设、招生、培养等工作。同意申请。

跨校/校企合作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同意申请，并做好相应条件保障及管理工作。

学校教学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